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建平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已于 2017 年 5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，公司 156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，满足公司《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，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第一期解锁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5 月 18 日